

主编 靳埭强





Public Art International Forum
& Education Seminar
公共艺术国际论坛
暨教育研讨会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集·公共艺术国际论坛暨教育研讨会 / 靳埭强主编.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9. 10

ISBN 978-7-5633-8981-0

I. 集… II. 靳… III. 城市—景观—环境设计—国际学术会议—文集 IV. TU-8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47547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 541001)
网址: <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 何林夏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深圳市森广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印刷

(深圳市宝安区 71 区留仙一路 40 号 邮政编码: 518101)

开本: 165 mm × 290 mm

印张: 11.5 字数: 310 千字

2009 年 10 月第 1 版 200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5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公共艺术若干问题研究 / 杨奇瑞	179
艺术何以公共 / 包林	191
「此时」·「此地」·「我们的」·「公共」·「艺术」 / 何兆基	199
拓展的空间与扩延的话语——当代公共艺术研究动态扫描 / 黄宗贤、赵志红	209
论坛发言整理 / 陈培一	223
传统图形在现代公共艺术设计中的传承与发展 / 曲哲、周祎铭	229
公共艺术创作浅谈——记深圳东部华侨城 / 李林琢	239
就现代性略从法国装饰艺术的公共性谈开去 / 钱凤根	249
后记 / 靳埭强	259

目 录

序言1 / 杭间	1
序言2 / 张宇、刘小康、陈育强	3
再思公共艺术 / 刘茵茵 (Martha Lew)	7
谈我院教育改革与公共艺术专业建设 / 靳埭强	15
公共艺术中的材质 / 丹尼斯·奥本海姆 (Dennis Oppenheim)	23
泛·雕塑——观念对视觉艺术形式的拆解 / 陈育强	37
公共艺术——如何更好地被我们理解 / 克劳斯·布利 (Claus Bury)	47
时代的诉求——发展中的中国公共艺术 / 王中	57
公共艺术时代的思考 / 王受之	75
公共艺术中艺术家的态度和思考方式 / 许庚岭	87
不再公共 / 张宇	97
公共艺术的概念 / 孙振华	107
公共艺术学科的发展与策略 / 景育民	121
公共艺术的历史观——广东地域公共艺术研究 / 林蓝	131
当代公共艺术的审美取向及专业教育 / 翁剑青	139
公共艺术·觉醒的人文精神——关于当代公共空间艺术的思考 / 张燕根	149
在『包容』中成长的现代纤维艺术 / 杨玲	165

序言

1

○ 杭 间

文学博士，清华大学美术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汕头大学长江艺术与设计学院顾问、教授。毕业于中央工艺美术学院史论系，曾任《装饰》杂志主编，清华大学美术学院艺术史论系首任系主任。



2003年秋天，靳埭强先生被汕头大学聘为长江艺术与设计学院院长的时候，当时学院有设计系和美术系两个专业系，美术系招生侧重于美术教育。众所周知，靳院长是一位著名的平面设计家，他从发展设计着手的办学方针既在情理之中，又是当时中国发展设计教育热的需要。几年间，汕大的“艺术设计”专业便发展得很有规模和影响了。

但靳院长和学院的顾问们的目标不止于此，靳先生风格独特的山水画其时在香港和内地也已经有相当的影响了，广州市政协还为他举办过画展。另一位顾问荣念曾先生在香港是著名的艺术团体“进念二十面体”的艺术总监，在香港的艺术界资历深厚，德高望重，很富有影响力。还有一位是刘小康先生，他虽然是“靳与刘设计顾问公司”的合伙人，也是位著名的平面设计师，但他早就涉足装置艺术，他的借由椅子系列演变而来的装置艺术，独树一帜，成为代表香港当代艺术的重要文化景观之一。更年轻的顾问胡恩威、陈育强两位，前者在海峡两岸和香港已有很大的影响，他不但是建筑师和作家，而且还是一位相当新锐的导演，与三地导演合作，在北京、香港和台北，常常有他的作品公演；后者是香港中文大学艺术系的教授，不但创作理论甚佳，其思想也很具有国际视野。至于我和王受之先生，学术研究重点虽然主要在设计史，但我们长期都对现当代艺术有兴趣，王先生出版有《中国当代艺术史》等，而我也有《新具象艺术》等行世。

在顾问会上，大家一致认为，仅仅着力发展设计学科是不够的，应该有纯艺术学科的同时并进。

因此，如何改造原有的美术系就成了学院的重要目标之一。其时，从培养中小学师资的角度出发的美术师范专业，学院经过十余年的努力，在粤东的使命已基本完成，而广东境内还有华南师范大学，是培养美术教育专业人才的重镇；还由于就业等因素的影响，汕大此时已可以考虑美术教育专业的转型问题。记得那一年的两次顾问会分别在香港和深圳召开，经过反复权衡，大家一致同意美术系主要朝“公共艺术”专业方向发展。

“公共艺术”对中国艺术教育而言，起步甚晚，且又理解不一，教育思想繁杂。中国传统公共艺术的概念，与今日世界流行的公共艺术观念有很大的差异，这主要源于中国文化中对“民主”与“公共”的价值理念有很大的不同。概括说来，今日的“公共艺术”包含两层含义：一是为“公共”的艺术，一是在“公共”的艺术。这两个概念虽然说起来简单，但在实际中艺术何以“公共”却是一个十分困难的问题。它的困难不在于艺术概念的界定，而在于“公共”的时空关系的流动性和复杂性，但讨论具体到社区、景观、雕塑、设计以及使用者的时候，“公共艺术”的民主性与文化价值等问题，往往发生冲突。这种歧义的产生所引发的问题，在经济全球化时代变得十分迫切，这是因为在资讯时代，区域中的很多文化问题都会变成国际问题；另一方面，20世纪80年代以来，无论是公共空间中的自然人还是社区中的建设意识，其民主的价值观都达到前所未有的程度，当代艺术的观念的滥觞为这种公共民主提供了丰富的思想和形象资源，因此，对于中国这样的一个发展中国家来说，发展“公共艺术”既是一种文化建设的需要，也是一种策略。

为此，学院有意识地引进有关人才，其中张宇教授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加入学院团队的。张宇教授先毕业于中央美术学院雕塑系，后赴德国纽伦堡艺术学院（Akademie der Bildenden Künste in Nürnberg）就学，学成归国后因认同汕大的理念而从北京来到粤东，此次汕头大学“公共艺术国际论坛暨教育研讨会”就是由刘小康顾问和他一起策划推进的。

汕头大学的桑浦山日月湖畔经常见证一些重要人物的思想交锋，这次公共艺术国际学术活动有中、美、德等国以及中国的港澳台地区的著名公共艺术家和理论家参加，群贤毕集，学院特意为此展出的学生的公共艺术作品亦生气勃勃，多样有趣，它们与阳光灿烂绿草如茵碧波荡漾及艺术学院白色的校舍等一起，构成了对此次国际会议的难忘记忆。

现在，学院将此次会议的论文、嘉宾观点结集出版，我应约写以上的文字。

序
言

2

○ 张 宇

教授，汕头大学长江艺术与与设计学院美术系主任；德国纽伦堡国立艺术学院“大师生”；早年毕业于中央美术学院雕塑专业。

○ 刘小康

香港设计中心董事局主席及香港设计总会秘书长，香港艺术发展局艺术顾问，香港理工大学设计学院Design Task Force副主席、助理教授和香港大学专业进修学院设计文凭课程顾问委员。汕头大学长江艺术与与设计学院顾问。

○ 陈育强

教授，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艺术系，其后于美国鹤溪艺术学院获艺术硕士学位。汕头大学长江艺术与与设计学院顾问。

在艺术的多样性成为一种文化现象的今日，众说纷纭既是表达亦是聆听的机会。一侧是网络自由发言方式的日新月异，另一侧是传统研讨方式的我行我素。在网络世界看似无序的自由发言方式的喧闹声中，传统的研讨会反其道而行之却似乎突出了其稳健的特色。

公共艺术成为一个专有名词虽是近年来的事，但是随着中国城市建设的高速发展，公共艺术这个词汇的出现频率忽然成倍地增长。无论其积极意义有多少，但起码模模糊糊的公共艺术概念开始进入了大众的视野。反观之，公共艺术在华人士世界乃至全球范围，其实并非有着十分清晰的概念，反倒有“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之嫌。

如果我们以艺术的方式来看，无定论也许才符合其特性。不过，不求定论未必不求议论，这恐怕即是各路精英应邀来到汕头大学出席2008年汕头大学“公共艺术国际论坛暨教育研讨会”之目的。带着各自的头脑，在洋溢着公共艺术氛围的汕头大学学术交流中心，学术空气开始蔓延。

在整体世界愈来愈多元化的状况之下，研讨的价值愈来愈得以显现。艺术之根本恰在其多样性，中国大陆在经过了亿人共语的年代以后，独立之话语更显其基本价值。改革开放了30年的中国社会，已经度过了“摸着石头过河”的年代，在话语机会渐趋丰富的今天，另一种危险的倾向性不得不引起我们的警惕。此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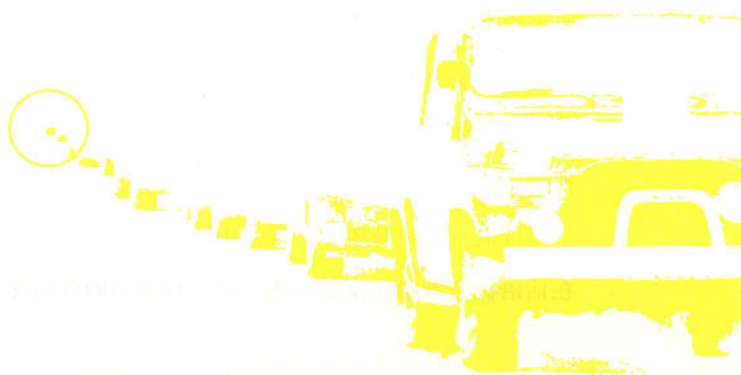
所谓之危险，恰恰来自今天社会多样性表达的自由。透过浮躁的社会氛围，在看似丰富的艺术表达之表象之下，可以看到的是某种话语的渐趋一致。而这种一致性所带来的无聊的看法，其背后的利益驱使因素逐渐浮出水面。如果我们不对此产生怀疑，就显然辜负了学者的社会责任。背负着这样一种社会责任，创造某种机会，邀约多种独立之话语，在一个独立的语境之中进行独立之表达，其初衷即来自我们的使命感。此次研讨会之目的，不言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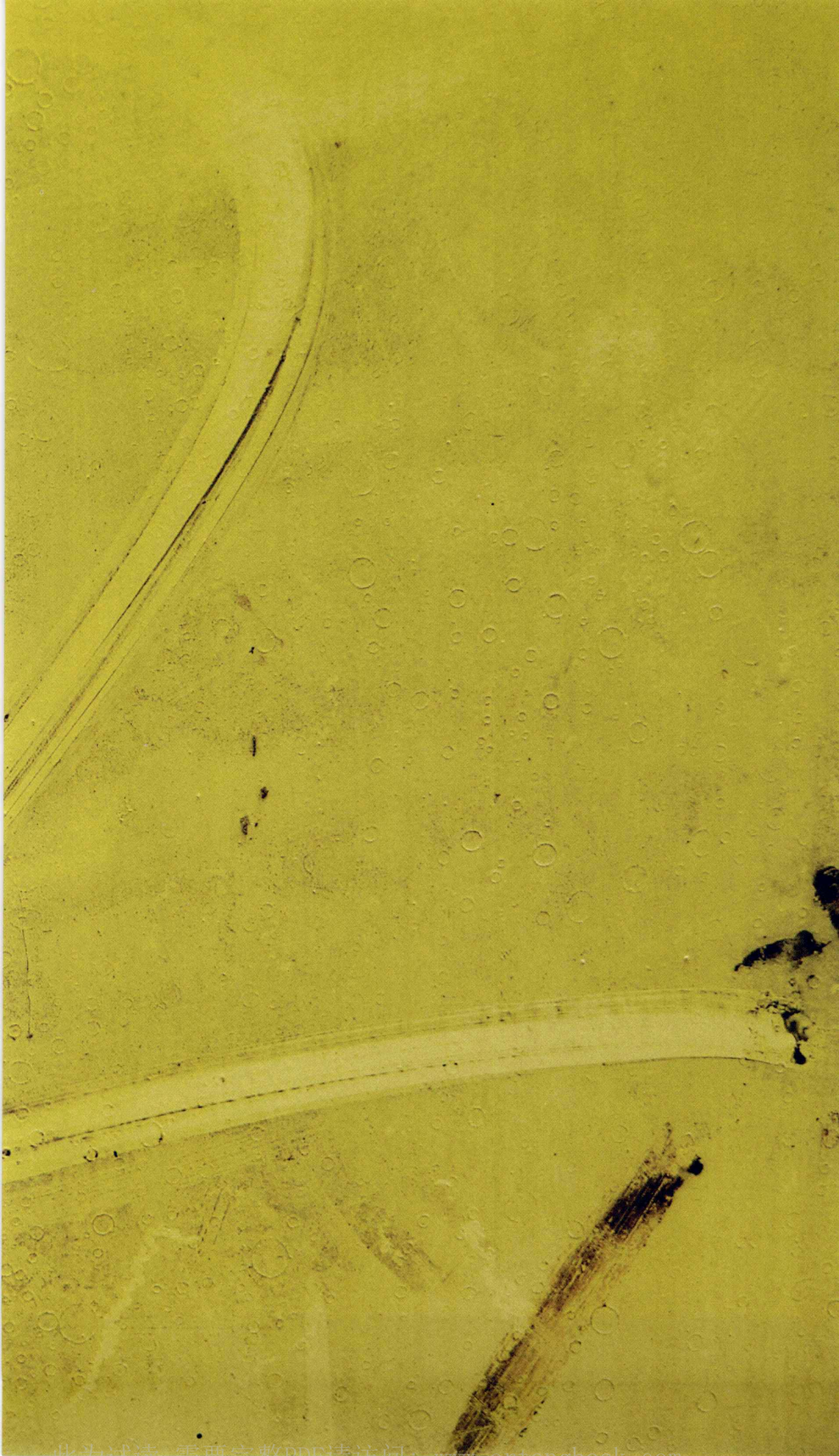
伴随着研讨会，“汕头大学公共艺术节”的举办显然更符合当今的信息传播方式。论坛，是关在会议室里面的“专家”的事；艺术节，是行走在校园中的大众的事。二者有别，各司其职，缺一不可不完善。

在长江艺术与设计学院的公共艺术专业，有一种对于公共艺术的独立的认识，这次艺术节即成为展现这种认识的一个契机。出现在校园中的，无论是被主流公共艺术理论所认可的传统造型，还是反传统的新观念、新媒体，都成为一种独立的话语，并且期待框架之内与框架之外的对话。

如果期待进一步的发展，我们的目光将开始关注到校园以外的世界，毕竟公共艺术的理念是以整体社会发展为范围的。如果忽略了这一点，恐怕也就辜负了“公共艺术”这样一个被费尽心机构想出来的词汇了。

为了这样一个重要的研讨会，我们从2007年初即开始策划。在接下来一年左右的筹备当中，许许多多的人为此付出了辛劳。在此应该记下他们的名字，以表达我们真诚的谢意：张晓飞、丁羽、蔡奇真、武祥永、杨玲、林凯龙、林锦香、李兰青、方若虹、许湘娜、余琅环、庄葳、张翼、陈锐、潘蔼庭、郭宏典、李德华、郑颖敏……长江艺术与设计学院的学生志愿者对论坛的成功举办功不可没，借此机会对他们深表谢意；蒙志珊，徐晓波……学院院长靳埭强教授、副院长王受之教授、副院长韩然教授、顾问杭间教授、设计系主任吴勇教授、设计学系主任钱凤根教授等，都给论坛以极大的关注与支持。学院教师、学生更是高昂的参与热情投入到艺术节之中，其情其景感人至深，在此以不记名方式亦深表谢意！





○ 刘茵茵 (Martha Liew)

澳洲国立大学博士候选人。现任堪培拉澳洲建筑师协会的国家教育经理，以及堪培拉建筑教育协议的澳洲代表团代表成员。曾任澳洲昆士兰公務署项目部的署理艺术建造采购经理和高级项目经理（公共艺术）。凭公共艺术领域的工作获奖无数，包括分别于2004年和2006年夺得澳洲皇家建筑师协会（昆士兰支部）艺术+建筑大奖的TAFE罗根技术学院的布朗斯平原校园和夏洛特街33号财政大厦。2007年的风车展项目则获澳洲钢铁协会的“持续及创新大奖”。双语刊物——《公共艺术+实践：东+西》（*Public Art + Practice : East + West*）编辑。在2008年末被澳洲建筑师协会主席霍华德·坦纳任命草拟首个国家公共艺术政策。政策于2009年实施。



这些年来，无数学者、建筑师和艺术家都问我什么是公共艺术。

虽然看过无数关于这个课题的材料，但值得注意的是，公共艺术的定义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共识。大多数从事这个职业的学者都同意公共艺术要对本土、地区和国家政治负责。《符合公共利益的艺术》（*Art in the Public Interest*）编者阿琳·雷文（Arlene Raven）在该书的序言中成功地描述了当代公共艺术的多面性：“公共艺术应是什么模样的，或者断言什么才算是纪念馆，至今还没有达到共识。公共领域本身较之从前更复杂，功能更多变。”

最早公认的公共艺术形式要算是纪念馆、纪念碑和公民雕塑，有些人会辩称建筑也应当归入此类别。不过，我在这篇论文中论述的却是一种新的公共艺术类型，它的焦点放在都市或建造环境跟公众参与之间的整合，我也将讨论这种公共艺术如何响应公众参与及协作的当代取向。

当代公共艺术的主要特性是鼓励公众参与和促进民主。马莎·麦科伊（Martha McCoy）的论文《为了民主的艺术》（*Art for Democracy's Sake*）中有这样一段说话：“人们或会认为把艺术和民主生活拉上关系有点夸大，但在古希腊，这却被视为理所当然。作为一种公共艺术形式，‘悲剧’就被认为是发展善良公民群体和健康辩论的核心。今天，开始有民主理论家和文化分析家研究艺术和民主之间的关系，以及真正公民对话之可能性。同时很多艺术家就按照这个关系进行创

作。”

因此，公共艺术和公民对话的概念同样得到人们殷切的关注。然而，公共艺术和公民对话两者都还未被广泛理解、欣赏和实践。它们彼此相关，并互相需要以达到各自的目的。

按照定义，公民对话就是小区成员之间在社会与政治的重要事情上面对面的共同讨论关注点。这是参与式民主的核心价值之一。

用今天的用词来说，这种公共艺术新类型以强调小区参与和介入为特点。在公共艺术的过程中，公民对话可以在作品创作过程中的任何时候出现——它可以出现在采购或设计的过程，制作阶段或创作完成之后。能展示这类公共艺术的例子包括克雷格·沃尔什（Craig Walsh）的《投入》（*Input*），以及由杰里米·海因斯（Jeremy Hynes）、亚当·多诺曼（Adam Donovan）、吉尔·巴克（Jill Barker）、Hydromys Chysogaster、杰伊·扬格（Jay Younger）、考克斯雷纳建筑（Cox Rayner Architects）、杰奎琳·阿米斯特德（Jacqueline Armitstead）和刘茵茵（Martha Liew）协作的演出与录像装置作品《幽灵》（*Ghosting*）。

从20世纪80年代起，学者、业界和政府部门每隔一段时间，便会讨论公共艺术的双重本质。正如维维恩·洛弗尔指出：“公共艺术，一方面，（代表）对增进观众在艺术、环境和世界之经验的乌托邦形式和空间的渴望，另一方面，当代主义的潜在角色是推翻、质疑那些价值和成见。”^[1]

在政治上和艺术上，这议题继续引发艺术家、策展人和相关政府部门官员的关注。

我相信这是很多有经验或新生艺术家都要面对的真正考验——没有清晰指引来引导艺术家和策展人如何应对这种两极化——他们常在详尽的咨询过程后感到混淆，不知道公共艺术可以产生多大的潜在价值，以及对他们的作品有什么影响。

公共艺术这一特性也带出另一个重要争议——艺术自由相对公共利益。今天有期望公共艺术会更多回应本土、政治、文化和历史事件，以及社会关注。当人们永远高举艺术表达的同时，在作品概念化前，艺术家、策展人和官员同时面对与公众产生不同意见的困难任务。这种艺术实践可以同样在另一设计范畴——建筑中发现。

这种分歧有时被用来克服一些公共艺术内在界限，在本论文中我会用两个例子阐释。这些挑战在一定程度上成为艺术家跳出传统框框思考和创作的强大动力。我选择的例子被视为非传统和概念化，非常策略性的。这项研究比较了三个

在民主政体、过渡政体和极权政体三个政治体系非常不同的地方创作的公共艺术模式。

我觉得还有一点值得指出，在我选择的这两个例子中，只有一个完全在政府的艺术政策统辖下运作。香港和北京的公共艺术活动大多由单一的政府部门或私人发展商支持。公共艺术活动如北京奥运是一次性的项目，艺术作品都是由项目建筑商外判的。目前，香港和北京还没有统一的政府政策支持公共艺术活动。

这篇论文的目的是要展示公共艺术模式需要再思和调整来回应当代事件，例如多文化主义、都市化和全球化。我想讨论的问题包括：

1. 在这些政治环境当中创作的艺术家的自由地表达自己的作品吗？

2. 艺术家是否了解公共艺术的威力，它可以怎样促进和谐，对社会和文化又有什么样的影响？

3. 推动艺术政策在建筑项目中的实践比例，以及艺术跟都市或建造环境之间整合的联系是好事还是坏事？艺术家能理解在建造环境中工作的复杂性，以及对公众的义务和责任吗？艺术家在项目过程中又要作出多少妥协？

4. 当代公共艺术是经济繁荣还是文化破产的标志呢？艺术家在绝对民主还是极权统治下才会创作更具有挑战性的作品？

公共艺术的双重性为艺术社群提供了新挑战。例如在澳洲国内以公共艺术响应政治事件的例子，2005年初，《澳洲人》以专稿《展现狂怒的城市风景》让著名的土著艺术家菲奥纳·佛利（Fiona Foley）重述了新创作——布里斯本最高法院前的《沉默的见证》（*Witnessing to Silence*）的个人经验。根据佛利所言，她是特意设计了一套策略^[2]来“隐藏”她作品的意图，以取得这个政府项目。

佛利原来的计划直接指涉新法院奠基处曾发生的原住民大屠杀。想到这是一个罕有和适切的机会宣告她对这次20世纪初发生的大屠杀的抗议，佛利决定在整个委约过程中，不向任何人泄露作品原意。她担心若暴露了意图，委员会因作品的高度政治敏感和可能令政府尴尬而拒绝其计划书。

2004年末，如艺术家所预计，《沉默的见证》得以成功完成而没有引起争议。

这件作品的成功完成，考验了艺术自由和对政权隐瞒的问题——作品并不只挑战那被认为是“最佳实践”^[3]的澳洲公共艺术模式，它同时示范了这模式为何无法响应我们社会、历史、政治和文化的复杂状态。它突出了现存“一码合全”的公共艺术模式问题，以及这种模式为何未能适合多文化和民主的社会。

接着要举的例子是2002年的“长征计划”（*The Long March Project*, 2002），这是一个重新追溯到1934年至1936年间历史性长征的时态性公共艺术项目，艺术家鼓励小区人士一同参与创作。“长征计划”发展出一个独特的策略，聪明地把意

识形态商业化^[4]，在资本主义架构中运作——与已成功向西方介绍及汇出当代中国艺术，20世纪80年代末的中国前卫艺术运动概念架构相近。

然而，值得注意的是，我在个案研究中选择展示的中国艺术家，并非那些直接把玩宣传形象而让西方认识的世代，那是他们上一代的艺术家，我说的尤其是“文化大革命”（1966—1976年）和中国前卫运动（20世纪80年代至90年代）期间制作的纪念作品、雕塑、文学和表演艺术。我不会探讨这两个运动的作品，其中一个主要原因是这时期的作品大多纯为宣传机器而造，很少见到协同公众参与和协作的情况，观赏者与创作者的传统距离仍然存在。这些作品是否称为“公共艺术”仍备受争论。无论如何，20世纪90年代以前的中国公共艺术的研究已超过这篇论文的范围，我相信这值得深入探讨。

因应中国社会、政治、经济和文化的复杂性，中国内地运作的公共艺术模式可以出现任何想象得到的挑战。对中国而言，公共艺术是一个新的西方思维的概念^[5]。尽管如此，中国和西方在过去的近20年中，在建筑、新媒体和视觉艺术范畴均有明显的互动。中国会发现深植在公共艺术中的西方民主概念很具有挑战性^[6]。中国在公共艺术活动中如何修编这西方的取向仍有待观察。

总 结

这篇论文在当代艺术范畴中的最重要的贡献，就是从研究不同政治制度中运作的例子，界定不同程度事件的隐性审查，以及它如何影响今天的公共艺术实践。现在还没有任何文献从跨文化和多范畴角度来发掘这个题旨。虽然当代有经验的艺术家寻求以有意义的方法创作动人的作品，但大多数作最后决策的官员主要从设计模型和艺术家克服技术问题的能力来考虑艺术作品，不幸的是他们很少关注艺术作品本身的艺术、文化、政治和社会的脉络关系，以及它跟地方、小区、处境的关系。公共艺术这种错综复杂的向度值得再作探讨。

注释：

[1] 《公共艺术：空间，公共艺术委约处的十年 1987—1997》，梅里尔·霍尔伯特逊出版社，1997。

[2] 2008年8月18日跟菲奥纳·佛利的电话对话中，这名艺术家清楚表明她是要颠覆，一方面欺骗他人，一方面知道作品有另一套意义。但这是唯一能让她达到目的——取得法院委约创作的方法。

[3] 根据2004年艺术行动署（Arts AC）进行的研究，公共艺术政策讨论文件称许昆士兰政府的艺术建造政策与指引（Queensland Government's Art Built in Policy and Guidelines）“是全面的并为确保艺术家良好创作环境和保障艺术质量作出重大的贡献”。

[4] 在2005年初跟长征计划创始人卢杰的对话时，他告诉我历史性的长征已深嵌进中国人的思想，因而它是一个“容易”得到艺术家投入参与的题目。

[5] 自2004年起，北京政府和私人发展商已可掌握公共艺术的最新发展。第一次以公共艺术为主题的会议于2004年在广州举行；2006年9月北京政府和私人发展商合办了他们首个公共艺术会议，并安排在北京世贸中心举行。

[6] 今天，大多数中国民众已接触到“老大哥”这类游戏节目，这些节目容许公众投票选出他们喜爱的参赛者——这些电视节目游戏已被证明在中国非常流行（并为电视台提供巨额收入），为公众提供首次西方民主的“经验”。





